

金色嘉苑邻里中心空调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JD-F20231127-0015。

签订地点：溧阳市。

签订时间：2023年12月5日。

采购人（甲方）：溧阳市昆仑街道办事处

供应商（乙方）：溧阳市巨晟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金色嘉苑邻里中心空调采购项目项目编号：众邦磋商-2023-038）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货物清单（详见报价清单）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即小写 RMB¥411800.00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本项目所需的材料费（包含辅助、配套材料）、人工费、包装费、运杂费（包含装卸车费、人工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各种税费等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一切费用及质保期内的维保费用，以及由于原材料工本或其它条件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的货物均须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成交人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成交人负担。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可由采购人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交货：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60 日内全部到货（含安装到位）；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验收：

（1）产品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时，由采购人和供应商人员共同对货物逐一进行验收，检查货物的基本使用功能，如实回答甲方的提问，配合采购人对货物进行验收。

（2）验收的内容包括：技术参数、基本功能，以及采购文件中约定的其它内容。

（3）首次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书面告知；供应商应在 3 天内进行整改，并出具再次验收的书面申请。供应商同一货物经次验收仍不合格的，采购人可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符合采购文件和合同约定时，采购人有权拒绝签收，同时有权要求更换或解除合同，更换与解除合同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交货时，应同时提交销售发票；质量服务卡或保修手册、质量证书、产品合格证、数量清单、维修工具及备件清单。

（5）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人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项目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6）其他未尽事宜，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和《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的要求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五、付款方式

1.项目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后付至 80%；项目经审计后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 3%质保期满后付清。

2.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进行支付结算，付款方式均采用公对公的银行转账，供应商接受转账的开户信息以采购合同载明的为准。如供应商未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或迟延提供发票及相关支付凭证材料，则采购人有权延迟支付合同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六、产品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期限

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在质保期内属产品质量问题(非人为因素)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方承担。

注：质保期不低于国家行业标准规定的期限，产品有另行要求的，以另行要求为准。

2、售后服务要求：

(1)售后服务期限：1年。乙方在接到甲方售后服务要求后1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12小时内完成售后服务。

(2)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乙方免费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应自行组织卸货，并负责卸货过程的安全，保证产品完整，如出现短缺、破损、变质和不符合要求的，应无偿补足或调换，以上费用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质保期内有质量问题，须免费包修或更换，质保期外，乙方还需提供不高于市场价的终身维护服务。

(4)乙方在设备安装、调试正常使用后，对甲方各操作人员进行免费培训，直到使用者能独立熟练操作为止。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__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__/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__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__/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__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__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伍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